

食品经营许可证遗失声明

本企业于 2025 年 7 月不慎遗失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副本一份，证件内容如下：

经营者名称： 珠海市斗门区莲洲镇乐薯特色餐饮店 ；

主体业态： 餐饮服务经营者（饮品店） ；

经营项目： 保健食品销售，热食类食品制售，自制饮品（不含自酿酒）制售 ；

经营场所： 珠海市斗门区莲洲镇河北路 49 号 ；

许可证编号： JY24404030192713 ；

发证日期： 2021-09-30 ；

有效期至 2026-09-29 ；

现声明作废。

特此公告

声明人： 陈惠芳

（盖章）

2025 年 7 月 8 日